

# 最新活着读后感八百字 活着读后感八年级 (汇总5篇)

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。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。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活着读后感八百字篇一

以一个简洁精短的人生引述，描写着曲折，澎湃，辛酸，痛，笑，哭的人间世事。感受，一个字“苦”。

眼前仿佛看见夕阳西下的黄昏中，一个孤零零偻着背的老人在田里伸展着皱纹满面的嘴巴。淡笑着对前面比他年纪更老的黄牛说：“福贵，回家了”。福贵，是那老人的名字，可能他父母希望他长大了有福又富贵吧，但却没想到他长大了又穷又苦，老人觉得那牛就跟他一样所以也叫它福贵，它是他暮年的“亲人”。

看了他们故事后发觉自己真的太不懂得生命赐予我活着的意义。相对于他们平凡人中不平凡的生活磨难，我们的消极不幸和悲哀不过是粒沙子，渺小而轻微，是我们太轻视生命了，以为活着就是在这世界走一走，总觉得自己苦了，累了，受委屈了，别人欠我们了，不懂得活着的真谛……或许现在我们依然不清楚活着的真谛何在，只是看了徐福贵一家后觉得自己是活得如此渺小，活得如此安逸，不得不说“活着真好”。

书中说地主少爷徐福贵嗜赌成性，终于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，穷困之中的富贵因为母亲生病前去镇上求医，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，历经苦难，后被解放军所俘虏，回到家乡他才知道母亲已经去世，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

双儿女，但女儿不幸变成了聋哑人，儿子机灵活泼……然而，悲剧还未停止，妻子家珍得了软骨病，最后死在福贵的怀中；儿子有庆因为县长的老婆生孩子难产需要输血而去献血，全身的血被活活抽光；女儿凤霞又聋又哑，嫁了一个好老公万二喜，却因为生小孩难产而死；女婿二喜也因建筑工地失事而被两块水泥板活活夹死了；只剩下小孙子苦根和福贵相依为命，可苦根最后也因为吃了半锅豆子而撑死了。随着我们每一次翻动的页响，心灵亦随着撼动一次，因为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死亡撕扯得粉碎，只剩得老了的福贵伴随着一头老牛在阳光下回忆。

当年福贵的老爹说：“从前，我们徐家的老祖宗不过是养了一只小鸡，鸡养大后变成了鹅，鹅养大了变成了羊，再把羊养大，羊就变成了牛。我们徐家就是这样发起来的。”

“到了我手里，徐家的牛变成了羊，羊又变成了鹅。传到你这里，鹅变成了鸡，现在是连鸡也没啦。”、“徐家出了两个败家子啊。”

多年后年老的福贵说了这句话“做人不能忘记四条，话不要说错，床不要睡错，门槛不要踏错，口袋不要摸错。”. 这其中的变化也颇让人感慨。

观其一生除去前二十年的混帐日子，往后倒活得认真而勇敢。面对失去儿子、女儿、妻子、女婿、外孙时，泪，流不出；哭，喊不出；千疮百孔的心满目苍痍仍不曾说要一死了之，似乎他的意识里生命还在，还能动，还活着就要坚持着下去。

失去祖业后勇敢地承担自己制造的后果；穷困潦倒时坚持地互相维持着；每失去一个亲人即使痛不欲生却还蹒跚着身影与在生者彼此珍惜着……他，比因饱受折磨而自杀的战友春生坚强勇敢。

我们活着，而且活得很好，活得快乐，活得拥有……

## 活着读后感八百字篇二

这篇文章主要说了富贵一生的遭遇。在他年轻的时候，是地主家的一个少爷，在年轻的时候败家，吃喝嫖赌是他的恶习，每天都是如此。老爷都管不了他。老爷年轻的时候也是一个败家子，可是年长后就变好了。可是到他这一代也是如此。直到败完所有的家产后，全家都遭罪了。变成一个农民，富贵的亲人都一个个的死去，直到就剩下一个人——自己。全文描述一个悲惨的故事。

我读完全文，不由的想到了一个问题——为什么只有富贵一个人活了下来?对于这个问题我有一个深刻的理解，以下我具体分析：

我觉得是他对于生命有了很深的领悟吧。

他身边的`亲人一个个死去，他看透了人生，却也明白了生命的珍贵，在他心里，家珍还有凤霞有庆都还活着，而他也明白自己家人希望自己好好活着。他失去了所有家产，却在打地主的时候得以幸免;他被抓却做了壮丁，却奇迹般地从战场上生还;他的家人一个个死去，他失去了所有的亲人，却由年少的浪荡无知渐渐明白了人生。

他觉得，这就是命，上天都安排好了，他不需要再去争去抢，就简简单单活着，平平凡凡也很好，况且一辈子一转眼就下来了，就简简单单活着，平平凡凡也很好。

他这一生起起伏伏，经历过锦衣玉食，也有过坠入深渊，经历过太多生死，或许已经让他变得通透，只想顺其自然平平淡淡的过完余生，连同逝去的亲人那份一起活着。还有就是他选择继续活着，也是对文题的另一种呼应。

主人公的一生都在诠释这个人生哲理，活着，本身就是动力，就是理由。受过的苦，遭受的难，都是插曲，都是你活着的

见证，经历的一切，到头来，只是你坐在夕阳下草地上遥望远方时的回忆，是你手握绳索躬耕田亩时的一次闲聊。曾经的惊心动魄，而今的过眼云烟，活着，给你回忆的机会，给你闲聊的能力。

人生该是如此，不是吗？

## 活着读后感八百字篇三

当儿子、妻子、女儿、女婿、外孙一个个地离福贵而去，当他身边只剩下一头老牛，当他孤独而又痛彻心扉地哭在一个个坟头，他的内心该有多么无助寂寞。他是多么想要随他们而去。可是，他没有。他只是活着，活着。看着每天的太阳升起又缓缓落下，看着田地里的人们一次次经过，在他内心小小的平地上活着，活着。

父母死时懊悔遗憾，儿子死时失去理智，女儿死时心如冰般寒冷，女婿和外孙死时却也淡淡麻木了。是啊，一次次打击使得他心如死灰，却也令他看淡了一切。我竟在读书时默默祈祷着，不要再有人离去了、不要再打击他了、不要留他一人，可是结果却也不如人意。这也不禁让我思考那一次次打击，思考那当时的现实，思考中国过去几十年中的一切的一切。

人民公社化运动使人们生活秩序混乱，十年\_\_使社会动荡不安，改革初期生活贫困，全部在中国社会的几十年前涌现。那时，有多少人因生活贫困而饿死；有多少人因批斗而冤死；有多少人因看不到明天的曙光而失去生活的信心？却也有很多人活了下来，活着，活着，活着……他们一定是抱有强烈信念，正如食指所言：“相信不屈不挠的努力，相信战胜死亡的年轻，相信未来，热爱生命”才使得自己在迷茫的昨天坚持前行。

而当今社会，仍有许多人不珍惜自己的生命。乔任梁因抑郁

自杀深深刺痛了人们的心灵。感觉瞬间，一个鲜活的生命就已逝去，留给我们的是一个安详的笑容，也是一个强烈的冲击。他的死也让很多人伤透了心。有些人也因承受不住压力而选择自杀，可是，他们有没有想过自己活着有没有意义呢？有，它有意义。活着，不仅仅是为了自己，更是为了那些已逝世的人，替他们延续生命。

有些人活着，却已经死了；有些人死了，却依然活着。既然活着又何必忧愁，又何必叹息，又何必因不知未来而迷茫？活着，就要活在当下，让自己的活着有价值！

老人和牛的背影渐渐远去，也让我的思绪随之飘向了远方。尽管岁月给了他磨难与打击。尽管他的一生坎坷曲折，可他仍不屈不挠地在他一辈子呆在那片土地上活着、活着……沉重却又充满阳光。

## 活着读后感八百字篇四

相信很多人都看过了作家余华的作品《活着》，前阵子在书店看到，就把它买下来了。高中的时候就挺想读这本书的，但是一直没机会，因为那阵子疯狂迷恋悬疑小说，因此就把它搁在一边了。今天凌晨，终于把这本书读完了，感触很深。我曾几度落泪，故事里的每个人都让人讨厌不起来，我们该恨的，是那样一个时代……

纨绔子弟徐福贵，好色好赌，游手好闲，输尽家产，父亲从茅坑上摔下来不久就断气了，人生从高谷走向了低谷，他有过轻生的念头，可任劳任怨的家珍、可爱懂事的女儿凤霞、溺爱自己的母亲成为了支撑他活下去的动力。母亲积劳成疾，福贵去城里给母亲买药时被国军抓去做壮丁，来不及和家人告别就去了前线，一别就是两年，回乡后母亲已经辞世，而女儿凤霞因为一次高烧变成了聋哑。家珍得了软骨病瘫痪在床，儿子有庆献血被抽死，再后来是女儿凤霞生孩子大出血去世，媳妇家珍接着去世，一个接着一个的悲剧，堵得我几

乎喘不过气。女婿二喜工地意外去世，身子被水泥板夹成了肉泥，最后整个家就剩下他和外孙苦根了，可几年后，因长期挨饿苦根一次吃豆子被撑死了。所有人中，唯有家珍走得最安详，“家珍死得很好，死得平平安安、干干净净，死后一点是非都没留下，不像村里有些女人，死了还有人说闲话”，福贵说。

也许你会觉得主人公命运十分悲惨，但同时他也是幸运的，他熬过了大跃进和危难的时期，熬过了饥荒，要不是他把家产输光，那身为地主的他就要被抓去枪毙，有人给本该被枪决的他当了替死鬼。唯有他一人苟活到了最后，虽是痛苦地活着，但所幸不是为痛苦而死。余华给笔下的人物塑造了希望，可也许就在下一秒，所有的希望都会灰飞烟灭，暴风来临的前夕，沉闷、压抑得可怕。

我们或许没有生活在最好的年代里，但是我庆幸，我没有生活在最可怕的年代里。整部小说没有《基督山伯爵》中的主人公苦尽甘来，快意恩仇的洒脱，取而代之的是对生活的麻木，是生存的本能，没有传奇的色彩，没有奋起的反抗，唯有在压抑的氛围中，对“生”的渴求。读后感·活着比死美好多了，因为我们生在了一个和平繁荣的时代；活着比死艰难多了，因为活着要忍受一切苦难，而忍受苦难造就了活着。

看完这本书，我一开始也觉得，要是我是福贵，家人纷纷离我而去，我一个人苟活还有什么意义？可其实作者想告诉我们的是，财物也好朋友也好亲人也罢，这些全都是身外物，只要你死了，他们对你来说全都不复存在了，所以才说人是为自己本身而活着，而不是为其他事物所活着。

《活着》

## 活着读后感八百字篇五

“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，在他生前和葬礼前，无人有权说他

幸福”——出自余华的短篇小说《活着》的自序。我很喜爱这本书，正因每当读这本书时，我就会觉得自己所面临的一切困难其实都不算什么，人总是这样，如果他没有体会到真正的痛苦，他会天真的以为他所面临的是天大的困难，因此便忧郁困惑，一筹莫展。读了这本书便给了我莫大的勇气去追求我想要的幸福。

“幸福是什么？”这是一个人从生到死都在追求的东西，也是一个人人生价值的所在，但往往还是有很多人找不到他们想要的幸福。而我就以读了《活着》这本书后的感悟来浅谈我对“幸福”的一些看法吧！

主人公叫“福贵”，一个在现代人看来略显俗气的名字，但是却代表了那个年代天下父母亲对子女的殷切期望。但什么是福？什么是贵？也许他们并不知晓，他们既单纯得可爱，也愚昧到可悲。于是一个个杯具就此诞生，出生在富贵家庭的福贵并没有那么像父母所期望的那样富贵，他的人生还是发生了戏剧性的转变，到最后才知道好好地活着才是老百姓真正的福贵。想来也是警醒我们每个人：这天你所拥有的如果不发奋抓紧，明天也许就不是你的了。要珍惜眼前，活在当下。

福贵的一生可谓当时底层社会的一个缩影，劳苦大众对于生活的磨难只有坚忍，而没有力量去改变他。赌光家财，气死老父，他的人生从平坦大道走向了死胡同，但最可贵的是他乘着自己年轻气盛，以狂妄不羁的性格得到了他这一生中最爱的女生一家珍。他的幸福大门为家珍而开，也从未关过。

宽容、善良是开启幸福之门的钥匙。福贵的儿子有庆是为了救他战友春生的老婆才不幸死去的，一开始家珍不肯原谅春生，但大家经历了提心吊胆的文革后，命运悲苦的他们还是重归于好，因此遭遇不幸却依然懂得宽容的福贵仍然是幸福的，他用宽容和忘却来清除痛苦，让内心有更多的空间来容纳幸福。

也许我们所看到的，福贵的一生除了苦难还是苦难，但我坚信任何人都会被这种坚强所打动，从而来坚强地应对自己的人生。也许福贵的一生窄如手掌，但也许能宽若天地。

幸福只是内心对生命流转的一种感受和领悟，而这种感觉不在于它的长短，但只要我们感受到了它的存在，珍惜它的存在就已经获得了幸福。

在贫苦的边缘，幸福仍然能够光顾，在光鲜的背后，幸福也许仍然味同嚼蜡。是否幸福，不在于你所处的环境，而在于你所营造的心境，是否幸福，不在于你拥有了什么，而是在于你内心感觉到了什么。做事遵循于本心，幸福就能够很简单，幸福的内心才是成就我们幸福人生的主体。

用心追求幸福是没有错的，但我们在匆忙赶路的时候，却忘记了祝福。此刻的我们似乎都处于这样一种状态：一向在忙，一向在往前赶，以为拼命赶路的我们会在某个终点获得幸福。于是在这种不能停止的追求当中，我们深感疲惫，却一向不曾追到我们希冀中的幸福。生命本就是一个过程，如果我们只是匆匆忙忙、平平庸庸的追求幸福，然而却忘却了生命中的点点滴滴，那么我们是否幸福，都早已没有了感觉。因此当你不停向前奔跑的时候，适当慢下来，欣赏沿途的景和人，也许你会收获不一样的东西。

生活中不缺少美，只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；同样生活中也不缺少幸福，只是缺少感知幸福的心灵。就让我们放飞心灵，感悟幸福吧！